

中共垫江县太平镇委员会文件

垫太平委发〔2023〕95号

中共垫江县太平镇委员会 垫江县太平镇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 通知

各村（社区）党支部、村（居）民委员会，镇政府各部门，镇辖各企事业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镇党委、政府研究，现就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通知如下：

党委书记张越皓：主持镇党委全面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、镇长贺鹏：主持镇政府全面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人大主席高渝：主持镇人大全面工作。负责明月山乡村振兴示范带重点项目建设、牡丹产业发展；完成镇党委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任大渠：协助党委书记负责党委日常工作和党的建设的工作。负责综合目标考核、巡视巡察整改、党务政务督查、绩效管理、议提案办理、后勤、政务、文秘、档案、保密、值班、法治政府建设、党政信息、“放管服”改革、行政服务工作；负责垫邻路工作；负责老年、工会、青年、关心下一代工作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党政办、党群办（党建部分）、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（垫邻路部分）、工会、团委。

副镇长胡定华：负责民政和社会事务(教育、卫生、残联)、市场监管工作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民政和社会事务办、残联。联系：市场监管所、卫生院、学校、幸福院。

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余龙胜：主持纪检监察工作。负责全面从严治党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、机关效能及作风管理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镇纪委。

副镇长张锐：负责工业、商贸物流、建筑业、农村经济、非公经济、招商引资、统计、发改、公共资源交易、燃气、电力、通信、科技、信息化、高新区产业项目服务工作；负责财政（含支铁办、双代管）、审计、税务、国资、金融工作；负责财政投资限额以下工程管理；负责市政管理、环境保护工作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经发办、财政办、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（市政环保部分）。联系：税务所、邮政支局、

银行、电管所、燃气公司、通信公司。

党委组织委员、人大副主席李梅梅：负责党建党务（党务公开、全面从严治党等）、机构编制、组织人事、妇女工作；负责脱贫攻坚、乡村振兴；负责镇村公共服务中心监管；协助人大主席负责人大日常工作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党群办、妇联、产业融合发展中心、人大办。

党委宣传委员、统战委员郭叙伟：负责宣传、统战、意识形态、中心组学习、文化、体育、旅游、民宿、风景区管理工作；负责社保、就业、劳务开发工作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文化服务中心、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所。

党委政法委员、副镇长何维：负责政法、信访、维稳、全面依法治县、社会综合治理、铁路护路工作；负责城乡建设（国土规划建设物业）、宅基地审批、地质地灾、耕地保护、道路交通建设和管理、农村改厕工作；负责征地拆迁、重点项目建设工作。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、平安办。联系：澄溪规划自然资源所、派出所、司法所、法庭。

党委委员、人武部长、副镇长雷刚：负责人武、退役军人工作；负责应急管理（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、烟花爆竹、危化品、矿山）；负责农业农村、林业、水利、移民、气象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；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主要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分管：退役军人服务站、应急办、农业服务

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办、综合行政执法大队。联系：交警三中队、水厂。

AB角： 任大渠 李梅梅
胡定华 张 锐
余龙胜 何 维
郭叙伟 雷 刚

中共垫江县太平镇委员会

垫江县太平镇人民政府

2023年12月26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县委办，县人大办，县府办，县政协办，县纪委，县委组织部，县委宣传部，县委统战部，县人武部。

垫江县太平镇党政办公室

2023年12月26日印发
